

大通县农牧业产业化经营 发展现状及对策

李德强¹ 刘得元²

1. 青海省大通县桥头镇新城畜牧兽医站, 青海大通 810100;

2. 青海省大通县农牧和扶贫开发局, 青海大通 810100

农牧业产业化是新时期实现农牧区经济工业化、城镇化的基础和前提, 是促进农牧业增效、农牧民增收、实现现代农业的有效途径。大通县以农业结构调整为主线, 把发展农牧业产业化经营作为发展农村经济、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的重要抓手, 创新工作方式, 提升服务水平, 使全县农牧业产业化经营工作取得较快发展。

1 大通县基本概况

大通县位于青海省东部农业区北部, 地处北纬 36° 43' ~37° 23'、东经 100° 51' ~101° 56', 境内海拔 2 280~4 622 m。大通县属典型大陆性气候, 年平均气温 2.8~5.1 ℃; 太阳辐射强, 光能资源丰富, 年平均日照时数 2 530~2 605 h; 年均降雨量 450~800 mm; 无霜期 100~120 d。全县辖 20 个乡镇, 289 个村民委员会, 7.48 万农户, 33 万农业人口; 全县总面积 3 090 km², 其中耕地面积 4.54 万 hm²。

2 农牧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现状

2.1 龙头企业不断发展壮大

截至 2013 年底, 全县已培育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33 家, 其中国家级龙头企业 1 家、省级龙头企业 2 家、市级龙头企业 22 家、县级龙头企业 8 家。全县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资产总额达 11.1 亿元, 产品种类多达 100 余个, 年销售收入达 5.4 亿元, 带动农户 4.5 万户, 年户均增收 1 200 元。初步形成了上档次、上规模、科技含量较高、带动能力较强的农牧

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产业集群。

2.2 农牧业产业化基地初具规模

截至 2013 年底, 全县羊存栏 28.65 万只, 出栏 15.22 万只; 牛存栏 13.55 万头, 出栏 9.99 万头, 其中奶牛保有量 6.31 万头; 生猪存栏 16.50 万头, 出栏 19.87 万头; 鸡存栏 26.50 万只。全县建成设施蔬菜农业示范基地 17 处; 规模养殖基地 71 处(省级标准化畜禽规模养殖场 56 个, 国家级标准化示范养殖场 3 个), 其中生猪 25 处、肉牛 20 处、奶牛 6 处、肉羊 9 处、蛋鸡 6 处、特种动物 5 处。

2.3 农畜产品品牌初现端倪

截至 2013 年底, 累计认证登记“三品一标”农产品 41 个, 登记保护“大通马铃薯”、“大通鸡腿葱”和“大通牦牛肉”地理标志农产品 3 个; 形成了“大通马铃薯”、“老爷山”牌大通蔬菜、“大通牦牛”等区域公共品牌和“绿杰”、“绿草原”、“雪域纯”等著名商标品牌, 其中“绿草原”荣获“全国驰名商标”称号、“绿杰”荣获“青海省著名商标”称号、“老爷山”和“山城岭”荣获“西宁市知名商标”称号, 提高了品牌效应, 助推了优势特色产业的快速发展。

2.4 农牧业产业化主格局初步形成

经过几年对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引导和扶持, 围绕油菜、马铃薯、蚕豆、蔬菜、中药材、特色果品、牛羊肉、奶牛、毛绒等特色优势产业, 重点培育龙头企业, 发展了高原绿色肉食品加工业, 形成了“屠宰、加工、包装”为一体的清真牛羊肉加工中心; 以市场引导为依据, 做活了蔬菜生产、保鲜运销加工、花卉苗木繁育及中藏药产业。

2.5 农牧民组织化程度进一步提高

截至目前,全县共成立农民专业合作社 360 家,其中种植业合作社 86 家、林业合作社 54 家、畜牧业合作社 151 家、服务业合作社 34 家、其他类合作社 35 家;全县合作社已有 5 983 名社员,辐射带动农户 2.76 万户。通过加强培训和指导,农牧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连接龙头企业、市场和农牧民的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增强。

2.6 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不断增强

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支持和指导下,大通县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明显增强,2013 年全县粮食产量 8.63 万 t、油料产量 4.16 万 t、蔬菜产量 29.94 万 t、肉类产量 3.34 万 t、牛奶产量 4.68 万 t、鲜蛋产量 2.49 万 t。

3 农牧业产业化经营取得的成效

3.1 因地制宜确立主导产业

农牧业产业化不仅涉及到种养业,而且关联到加工企业,延伸到流通领域,必须采取配套措施,联动发展。对此,大通县重点围绕油菜、马铃薯、蚕豆、蔬菜、中药材、特色果品、牛羊肉、奶牛、毛绒等特色优势产业进行专项推进,发展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中介组织、农畜产品基地的建设。2012 年建立特色种植基地 50 个、面积达 3 533.3 hm²,建立各类良种繁育基地 3 091.3 hm²,新(扩)建规模化养殖基地 8 个,建成设施蔬菜生产基地 17 个。通过加强农畜产品基地及其基础设施建设,有力地促进了农畜产品区域化布局、专业化生产、集约化经营。

3.2 一村一品快速发展

随着农业产业化经营的深化升级,全县以发挥资源、传统和区位优势为前提,围绕主导产业和产品发展,以推进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和市场化建设为主要内容的一村一品发展取得良好开端,在局部地域已形成主导格局。据调查,至 2012 年底全县一村一品专业村发展到 19 个,占行政村总数的 6.5%,比 2011 年增加 1 个,增长率 5%。综合分析,全县一村一品发展呈现出以下特点。

1) 主导产业日趋凸显。围绕特色蔬菜、优质果品、食用菌、中藏药、苗木生产、特色规模养殖等主导产业和产品发展,形成一批专业基地、专业村和专业户。

2) 覆盖领域不断拓宽。一村一品由过去以种植

业为主向种植业、养殖业、林果业、农产品加工和运销、休闲观光等涉农服务业及非农产业并举转变,种植业由过去以粮食生产为主向粮食与经济作物并举转变,一村一品覆盖的产业领域不断拓宽。

3) 产业层次逐步提升。一村一品主导产业和产品规模不断膨胀,标准化生产水平不断提升。19 个一村一品专业村中有 9 个蔬菜、瓜果专业村种植基地,共 571.3 hm²,平均种植规模 63.5 hm²;2 个绵羊养殖专业村共存栏绵羊 1.25 万只;2 个苗木专业村总种植面积 90 hm²;6 个大田作物优质品种种植面积共计 416 hm²。

4) 区域带动日益增强。全县一村一品发展对区域主导产业培植、农产品市场销售和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带动作用日益增强。全县 19 个一村一品专业村,带动主导产业从业农户 3 918 户、从业人员 8 915 人,分别占专业村农户和从业人员的 80%、41%。

3.3 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迅速

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是农业产业化经营的重要载体,是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助农增收的重要带动力量。近年来,政府部门通过市场引导、招商引资、政策扶持、资金投入、营造环境、强化服务等有效措施,促进了农牧业龙头企业的健康快速发展。

1) 数量迅速增加。经过几年的精心培育,大通县农畜产品加工型龙头企业正以“群龙起舞”的势头迅速发展,许多中小型农畜产品加工企业相继诞生。全县农牧业企业 39 家,其中以农业生产加工为主的企业 16 家、以畜牧养殖或加工为主的企业 15 家、其他 8 家;农民工人数达 2 000 余人,农牧民在企业中获取的收入达 2 136 万元。全县有一定规模的农副产品加工企业 15 家,其中粮油加工 5 家、肉食品加工 1 家、马铃薯加工 2 家、豆类加工 2 家、蔬菜加工 5 家,资产总额达 3.4 亿元,年加工量 11.8 万 t,年销售收入 2.1 亿元,产销率均在 95%以上。

2) 企业规模日益壮大。目前,全县 33 家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资产总额达到 11.1 亿元,比 2012 年增加了 2 亿元;销售收入 2 000 万元以上的已发展到 9 家;从业人员达到 2 287 人。国家级农牧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1 家、省级农牧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2 家,上述 3 家企业拥有总资产 3.8 亿元;市级农牧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20 家,县级农牧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8 家。这批具有较强带动力

的龙头企业利用企业市场化程度较高的优势,组织统一的生产、加工、销售,有效地提高了全县农牧业产业化经营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4 存在的问题

农业龙头企业还存在规模小、层次低、带动力不强、精深加工能力不足、加工链条较短、上下游产品研发力度不够、企业与基地农户联结机制不完善、企业融资困难、社会化服务体系不健全、市场组织化程度低等问题。

1)龙头企业数量少,规模较小,竞争能力比较弱。大通县农业产业化经营龙头企业较少,而且这些企业都是以从事农产品生产和初加工为主,从事精深加工的比较少,加工出来的农产品科技含量及附加值不高。

2)个别小规模龙头企业由于缺乏管理长效机制,企业运转效益差,削弱了企业的带动能力,主要表现在内部管理机构不健全、制度不完善。

3)产业化组织与农户利益联结机制还不健全,不稳定。目前“订单农业”还比较脆弱,农业企业或专业合作社与农户合同购销关系中大多是口头约定,真正实现订单的较少。有的组织缺乏有效的运行机制,农户从组织中得到的实惠不多,农户与组织之间仅仅“买和卖”的关系,组织难以形成合力。

4)农副产品的加工转化能力严重不足,农畜产品生产加工业没有区域布局规划,存在无序发展的问题。

5 发展对策

1)坚持“市场导向、因地制宜、立足优势、集约发展、注重实效”的原则,培育壮大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和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通过市场引导、农

民参与、政策扶持、政府服务,全面提高农民组织化、农牧业产业化发展水平。充分利用贷款贴息、基地建设、技术改造、设备更新、新技术及新品种的引进、市场开发等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专项补助资金,来发展各级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依托农畜产品资源优势,下大力气引进和培育各类龙头企业,支持一批中小微企业发展壮大,增强企业实力和影响带动能力。通过发展农产品“种、养、加、产、供、销”一体化经营可以有效延长农业产业链条,提高农业综合经济效益。通过“公司+基地+农户”、“专业组织+龙头企业+基地+农户”、“专业组织+农户”等方式,带动农户按照市场需求进行专业化、集约化、规模化生产,从而避免分散农户自发调整结构带来的盲目性和趋同性,形成“政府调控市场、市场引导生产、企业带动基地、基地联结农户”的结构调整机制。

3)引导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加强自身建设。重点抓好产业化经营组织负责人的培训工作,提高其综合素质以及驾驭市场经济工作的本领;着力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不断培育和开发新产品,努力扩大市场份额和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组织农业产业化经营单位负责人及业务骨干到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好的地区考察,学习先进经验,拓展视野,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以便更好的为大通县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村社会进步服务。

4)做大做强农业产业化经营龙头加工企业,提高农产品加工程度。进一步提高农产品商品率和农产品加工率,基本实现重点产业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化、生产经营组织化、产品质量标准化,产业链延长,增值能力增强,农业产业化经营产值在农业农村经济中的比重大幅提高。